

2026 年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八、单位收支总表

九、单位收入总表

十、单位支出总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简称“海医二院”）始建于1952年，是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康复及预防保健为一体的大型综合性三级甲等医院。

医院由主院区、东湖分院和乌石分院一院三址组成，占地面积644.7亩，主院区环境优美，树木葱郁，门诊和住院大厅宽敞整洁。医院编制床位2500张，临床科室69个，医技科室8个，现有职工3000余名。

医院以“一部、两所、四院、四中心”为发展战略，深入推进学科群打造，目前拥有5个国家级重点专科（心血管外科、胃肠外科、重症医学科、消化内科、心血管内科），3个国家级医学分中心（国家感染性疾病临床研究中心分中心、国家热带病研究中心海南分中心和国家心血管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分中心），10个省级重点学科（感染性疾病科、器官移植科、消化内科、普通外科、肝胆外科、心血管内科、心脏大血管外科、热带病科、重症医学科和麻醉科），2个省级医学中心（海南省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海南省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3个省级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海南省急危重症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海南省热带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海南省泌尿系统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1个国家卫健委重点实验室（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热带病防治重点实验室），

2 个研究所（移植医学研究所、肾脏病研究所），2 个院士创新平台（于金明院士团队创新中心、樊代明院士团队创新中心），1 个院士工作站（马骏院士工作站）。

医院医疗特色鲜明，五大实体器官移植及其联合移植、心脏大血管疾病综合救治、急危重症抢救、神经系统疾病综合治疗、肿瘤高端诊断与治疗、热带病与耐多药结核病诊断与治疗、外科快速康复治疗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等方面均已达到海南省内领先、国内先进水平。拥有全球领先的磁共振引导直线加速器、PET/MR、3.0T/1.5T 磁共振、超高端 256 排宝石 CT、双板悬吊 DSA、ECMO 等大型高新尖端医疗设备。

医院承担海南医科大学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留学生等各个层次人才培养工作；是国家首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国家全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

医院党委全面加强党建工作，坚持以党建引领文化，以文化促进发展，全面落实党委把方向、管大局、做决策、抓落实，统筹推进医院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二、机构设置

党政办公室、后勤部、纪委办公室、审计科、医务部、人力资源部、装备部、科研科、财务科、信息科、教务科、护理部、医疗保险办公室，13 个行政科室，招标办、经管科、护理部、感控科、移植事务管理科，5 个业务服务机构，工会办公室、团委办公室 2 个群团组织，临床医技科室 68 个。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297.5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399.05 万元，主要是新增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国家重大传染病防治基地（海南）项目资金。其中，收入总计 18,297.59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9,541.27 万元、上年结转 8,756.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总计 18,297.59 万元，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2,345.5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2.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129.59 万元，结转下年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541.2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558.74 万元，主要是保健能力提升项目、院校教育、毕业后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全过程能力提升项目等项目预算金额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 2,345.54 万元，占 12.82%；社

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822.46 万元，占 20.89%；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2,129.59 万元，占 66.2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20.7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7.13 万元主要是主要是 2026 年度新增科研项目资金。

2. 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实验室及相关设施（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18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科研项目资金在 2025 年度未支出。

3. 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58.2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11.75 万元，主要是在 2025 度科研项目资金支出。

4.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82.7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65.37 万元，主要是 2026 年度新增科研项目资金。

5.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其他应用研究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84.3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9.08 万元，主要是 2026 年度新增科研项目资金。

6、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3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8.44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度该项中科研项目资金支出。

7、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8.8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

少 89.18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度该项中科研项目资金支出。

8、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02.3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1.30 万元，主要是 2026 年度新增科研项目资金。

9、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普及（款）科普活动（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57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科研项目资金在 2025 年度未支出。

10、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交流与合作（款）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是科研项目资金在 2025 年度未支出。

11、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科技重大专项（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35.4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51.42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度该项中科研项目资金支出。

1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重点研发计划（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21.0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70.97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度该项中科研项目资金支出。

13、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8.7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1.97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度该项中科研项目资金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

预算数为 3,342.2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508.86 万元,主要是省财厅根据调资后的人员补助基数调增基本补助预算金额,我院根据在岗在编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实际支出数调整支出经济分类。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80.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58.90 万元,主要是省财厅根据调资后的人员补助基数调增基本补助预算金额,我院根据在岗在编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科目实际支出数调整支出经济分类。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0,352.1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854.65 万元,主要是含新增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国家重大传染病防治基地（海南）项目资金。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是项目内容与金额与上一年度一致。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5.5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64.40 万元,主要是科目中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项目在 2026 年度没有预算安排。

1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

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050.3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912.72 万元，主要是科目中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卫生健康人才培养）项目资金增加。

20、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事务（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1.8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0.88 万元，主要是科目中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项目资金增加。

21、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54.7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904.24 万元，主要是科目中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卫生健康人才培养）项目资金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3,822.4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822.46 万元，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公用经费 0 万元。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无此项内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无此项内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无此部分内容。

七、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2026年收支总预算251,373.99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八、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2026年收入预算251,373.99万元，其中：上年结转8,756.32万元，占3.48%；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541.27万元，占3.80%；事业收入232,452.60万元，占92.47%；其他收入623.80万元，占0.25%。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371.05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含2025年度新增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国家重大传染病防治基地（海南）项目资金。

九、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2026年支出预算251,373.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3,032.06万元，占88.73%；项目支出28,341.93万元，占11.27%。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371.05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含2025年度新增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国家重大传染病防治基地（海南）项目资金。委托业务费预算总额1,861.4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861.4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需说明，其他单位不需要说明）

无此项内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7,488.2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788.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50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20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本级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0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8 辆、其他用车 1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226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及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说明

2026 年海南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30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 9,541.27 万元、事业收入 232,452.60 万元、其他收入 623.80 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 省直医疗卫生机构设备购置项目，预算安排 13,866.80 万元，主要用于医院专用设备购置、通用设备购置、家具用具购置及与医院资本性投资相关的项目。通过项目实施提升医院的综合诊疗能力，为来院患者提供高水品的医疗服务。绩效目标是新增固定资产数量大于等于 471 台/套，设备验收合格率 95%，单位资金投资成本小于等于 13,866.80 万元，逐步提升医院诊疗能力。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

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1个月及以上租车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

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